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中钨高新”）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柿竹园”）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作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对上市公司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的波动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

一、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

上市公司股票于2023年12月26日开市时起停牌，2023年12月25日为本次停牌前第1个交易日，2023年11月27日为本次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6.50%。

同期，2023年12月25日深证综合指数收盘为1,788.00点，中证有色金属指数收盘为1,511.47点，2023年11月27日深证综合指数收盘为1,893.39点，中证有色金属指数收盘为1,543.11点，深证综合指数、中证有色金属指数累计涨幅分别为-5.57%、-2.05%。

项目	2023年11月27日	2023年12月25日	涨跌幅
中钨高新股票收盘价格（元/股）	9.07	8.48	-6.50%
深证综合指数收盘指数（点）	1,893.39	1,788.00	-5.57%
中证有色金属指数收盘指数（点）	1,543.11	1,511.47	-2.05%
剔除大盘影响			-0.94%
剔除行业影响			-4.45%

综上，剔除大盘及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价在本次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的影响后，

上市公司首次因本次交易停牌前20个交易日股票价格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
不存在异常波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蒋文翔

曲达

于志强

刘安一凡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7日